

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2021年8月25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5名，亲自出席董事5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补选王欢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且其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；补选辛莉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. 关于制定《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. 关于制定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. 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